

上海中医药大学 2017 年外籍博士研究生 招生简章

一、 招生专业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分为全日制外籍博士研究生（以下称“全日制博士生”）和非全日制外籍博士研究生（以下称“兼读制博士生”）。一般采用汉语培养，部分课程与带教可用英语。

招生专业可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招生导师名录》（附件 1），可通过登录“上海中医药大学导师名录”（<http://lib.shutcm.edu.cn/daoshi/>）了解导师更多信息。学校要求申请者提前自行联系我校相关专业导师并于申请时将导师出具的《上海中医药大学导师接收外籍博士研究生意向表》（附件 2）随同申请材料一起递交。申请者在申请时若无明确的导师意向，可由学校予以推荐。

二、 学制

学制三年，最多可延长至五年完成。

三、 申请资格

- 1、申请者应为外国国籍，身体健康；
- 2、须具有医学或理学（药学）学科硕士学位；
- 3、年龄 45 岁以下（我校长期合作单位推荐、具有较强学术能力者可适当放宽年龄限制）；
- 4、申请者汉语水平需达到新 HSK6 级 180 分以上水平（以汉语为媒介完成中等和（或）高等教育者不作此要求）。

英语授课专业对申请者汉语水平不作要求；母语为非英语国家的英语授课申请者 TOEFL 成绩不低于 90 分或 IELTS 成绩不低于 6.5 分。

- 5、非中医背景的申请需要有一定的中医学专业知识的自主学习能力和科研能力。

四、 申请资料

- 1、《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报名表》（附件 3）；
- 2、《上海中医药大学导师接收外籍博士研究生意向表》；
- 3、个人普通护照复印件；
- 4、6 个月内的正面半身免冠 1 寸照片 2 张（一张贴报名表，一张贴面试通知）；
- 5、最高学历（学位）证明复印件。如申请者为在校学生，需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在学证明，录取后需补交学历证明复印件。如果是在国外取得的学历证明还必须提交原件或公证件。中英文以外文本需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6、硕士（或硕士以上学位课程）阶段成绩单原件或附公证件的复印件。中英文以外文本需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7、HSK（汉语水平考试）成绩复印件；

语言（汉语或英语）水平考试成绩复印件。汉语授课专业申请者提供 HSK 等级证书复印件（以汉语为媒介完成中等和（或）高等教育者无须提供）。英语授课专业申请者提供 TOEFL 或 IELTS 成绩证明（母语为英语者无须提供）；

8、申请全日制博士生需提供两位相关专业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专家的《机密推荐书》（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报名表》），申请兼读制博士生需提供三位副教授或以上职称专家的《机密推荐书》（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报名表》）。《机密推荐书》用中文或英文撰写；

9、硕士学位论文全文或发表过的论文全文；

10、报名费的银行汇款凭证（报名费 1700 元人民币）；

11、以上申请材料需由申请者本人或委托他人在申请截止日期前递交或邮寄到上海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招生办公室（见十四、联系方式），并在信封上注明外籍博士研究生申请材料。申请材料不全者不予受理，通过电子邮件发送的申请材料无效。此外，学校可根据情况要求申请者提供补充材料。无论录取与否，申请材料均不退还。

12、申请者被录取后，来校报到时需携带有关材料原件以备核验。如被发现与申请时材料内容不符，则学校有权取消申请者的入学资格。

13、因申请材料不全不予受理或材料受理后不被录取或学生自行放弃入学考试或报到等原因，报名费均不予退还。

14、所有以上申请资料需根据在线申请的要求在线填写并上传。在线申请的网址为 <http://iec.shutcm.edu.cn/onlineapply.html>。未做特别要求的材料可上传在“附加材料”一栏。

五、 申请时间

2016 年 12 月 15 日—2017 年 3 月 15 日（工作日）。

六、 入学资格审核与面试

学校将对申请者的入学资格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申请者可参加学校组织的面试。研究生入学面试采用现场面试、电话、网络视频等形式。（要求亚洲地区的申请人均须参加现场面试；如因在职或其他特殊情况无法参加现场面试者需要提供相关证明的

原件，经审核通过，方可采用电话或网络视频等形式）。申请者需填写《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面试意向表》（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报名表》），《面试通知》于考前由上海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招生办公室发出。

七、 录取

学校根据考生的申请资料、考试成绩及导师意见综合评审后，择优录取，录取后一般不再接受更换导师的申请。。《录取通知书》及《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表）将于 2017 年 6 月中旬由学校函寄给考生本人。

八、 开学时间

全日制博士生：2017 年 9 月，具体时间以《录取通知书》及《报到须知》为准。

兼读制博士生：具体时间以《录取通知书》及《报到须知》为准。

九、 入学报到

被录取者应持普通护照、《录取通知书》、《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表或 JW201 表）前往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入境学习（X1）签证，并持以上材料按《录取通知书》上规定的时间到上海中医药大学报到。申请时递交在学证明的学生，入学时需补交学历证明原件或公证件，不能提供者，将被取消入学资格。如外籍学生未按规定报到注册并且未事先请假，将被取消入学资格。学生在学期间违反中国法律法规或学校规章制度，或因学习成绩未达到学校规定的要求，对该学生处理将参照《上海中医药大学留学生管理规定》进行。

十、 费用

1、 学费

中文授课：全日制博士生人民币 50,000 元/年，兼读制博士生 60,000 元/年。

英文授课：全日制博士生人民币 60,000 元/年，兼读制博士生 60,000 元/年。

学费包括授课、实习、教授指导、论文审核等培养费用，不含教材费、书籍费、住宿费、医疗费等费用。中外合作培养的研究生以合作双方协议内容为准。

2、 住宿费

（1）校内标准间住宿单人间：RMB1200-1600 元/月；

双人间（两人合住）：RMB700-800 元/人/月。

非标准间双人间（两人合住）：RMB200-300 元/人/月。

（入学时的宿舍安排根据学校整体宿舍安排情况，于 7 月中旬通知学生。住宿费收费标准，如有变动，按提前通知的标准执行。）

（2）校外住宿经学生申请，校方同意后，学生可在校外自行住宿，住宿费用自理。

3、报名费(含考试费)

RMB1700 元/人。

十一、 奖助学金

1、 中国政府奖学金

中国政府奖学金的费用减免、医疗保险、校内住房及生活费用发放标准遵照《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关于中国政府奖学金的管理规定》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如申请我校，申请者可与我校国际教育学院招生办公室联系(联系方式见“十四联系方式”)，获得我校的预录取通知书。被录取的中国政府奖学金生原则上导师由学校安排，如学生有个人意愿选择导师的需要支付报名费、完成网上在线申请、通过入学资格审核与面试。

详情见网站 <http://www.csc.edu.cn/Laihua/scholarshipen.aspx>

2、 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

由上海市政府设立，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的费用发放标准遵照《上海市外国留学生政府奖学金试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执行。申请上海市政府奖学金的学生除需要支付报名费、完成网上在线申请、通过入学资格审核与面试外，还需要在“留学上海”网站完成申请(报名费只需支付一次，不需要重复支付)。

详情见网站 http://www.study-shanghai.org/controller.asp?action=SignUp_3_en

3、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科奖助学金

由我校设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科奖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附件4)

4、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位助学金

由我校设立。具体内容详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位助学金实施细则(2016)》(附件5、6)。

十二、 培养计划

参照《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若干细则(试行)》(附件7)

十三、 学历学位

学生在规定的学制内，按照培养方案的规定，完成课程学习，成绩合格，完成毕业(学位)论文，并通过论文答辩，准予毕业并颁发毕业证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可授予博士学位证书。

十四、 联系方式

申请材料递交或邮寄方式：

报名地点：上海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招生办公室。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蔡伦路 1200 号国际合作交流中心 230 室；
邮编：201203

电话：（86 21）51322255；图文传真：（86 21）51322285

电子邮箱：iec.admissions@shutcm.edu.cn

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上海中医药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东安路支行

银行地址：上海市宛平南路 520 号 200032

账号：1001239109004636961

电汇号：ICBKCNBJSHI

Bank Account Information:

Account Name: Shanghai Universit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Bank Name: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Dong'an Road Branch

Bank Address: № 520, Wan Pin Nan Road, Shanghai, China 200032

Account №: 1001239109004636961

Swift Code: ICBKCNBJSHI

附件：（可于上海中医药大学国际教育学院 iec.shutcm.edu.cn 主页下载）

1.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招生导师名录》
2. 《上海中医药大学导师接收外籍博士研究生意向表》
3.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报名表》
4.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科奖助学金管理办法（试行）》
5.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研究生学位助学金实施细则（2017）》
6. 《上海中医药大学 2017 年外籍研究生学位助学金申请表》
7. 《上海中医药大学外籍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若干细则（试行）》
8. 《上海中医药大学 2017 年度外籍研究生学科奖助学金申请表》
9. 《上海中医药大学来华留学生“学分银行”学分使用规定（试行）》